

D 表:議題融入檢核表

112-2 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序 號	重要教育工作	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內容須與各年級 領域學習或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相符)			時數 小計	相關規定說明
		實 施 年 級	領域學習 或彈性學 習課程別	實施週次 (詳填第__週)		
1	性別平等教育 課程或活動	八	國文領域	第 2 週、第 3 週	6	*性別平等教育 法第 17 條每學 期至少 4 小時 *兒童及少年性 剝削防制條例第 4 條每學年應辦 理兒童及少年性 剝削防治教育課 程或教育宣導 (建議融入)
		七	英語文領 域	第 12 周、19 周	6	
		八	英語文領 域	第 18-19 周	6	
		九	英語文領 域	第 15-17 周	9	
		八	數學領域	第 19 週	2	
		九	數學領域	第十三、十四、十 五、十六、十七週	15	
		七	社會領域	6、15	2	
		八	社會領域	5、7	1	
		七	自然領域	第一周	1	
		八	自然領域	18、20	4	
		七	藝術領域	表:1、5	表:2	
		八	藝術領域	音:16-20 表:6-10	音:5 表:5	
		八	健體領域	15		
		九	健體領域	1、2、3、9		
		八	綜合領域	家:1 輔:1-5、8	7	

		九	綜合領域	家：1	1	
		七	科技領域	第八週、第九週、第十週	1	
		九	科技領域	第一、二、四、五、六週	1	
		混齡	特教領域	2-3、4-5、6-7、11-13、14-15、16-18	25	
2	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八	國文領域	第 2 週、第 3 週	6	*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7 條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2 周、19 周	6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18-19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15-16 周	6	
		七	自然領域	第 4 周	1	
		混齡	特教領域	11-13	3	
3	環境教育課程	七	國文領域	第 10 週、第 11 週、第 12 週、第 13 週、第 18 週、第 19 週	18	* 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含海洋教育 1 小時, 環境倫理、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能源資源永續利用 3 小時)
		八	國文領域	第 7 週、第 8 週	6	
		九	國文領域	第 1 週、第 3 週、第 4 週、第 6 週、第 7 週、第 10 週	15	
		七	本土語-閩南語	第 15-17 週	3	
		八	本土語-閩南語	第 8-13 週	6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5-17 周	9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1 周、第 3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1 周、第 3 周	6	
		七	數學領域	1~4	4	
		八	數學領域	第 20 週	2	

		九	數學領域	第一、二、五週	9	
		七	社會領域	3、6、7、8、9、10、15、20	2.0	
		八	社會領域	17、19	1.0	
		九	社會領域	1、4、7、8、9、10、11、12	2.0	
		七	自然領域	第 16-20 周	4	
		八	自然領域	7、10、11、13、15、20	4	
		九	自然領域	十一、十七	4	
		七	藝術領域	美:1-3、8-9	美:5	
		八	藝術領域	表:16-20 美:1-5	表:5 美:5	
		八	健體領域	1、2、3、11、12		
		九	健體領域	7、8、9、10、11、12、15、16、17		
		七	綜合領域	童:1-12	12	
		九	綜合領域	童:1-6	6	
		八	科技領域	第一週、第二週、第三週	1	
		混齡	特教領域	2-3、4-5、6-7、8-10、16-17、18-20	12	
4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七	國文領域	第 8 週、第 9 週	6	* 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八	國文領域	第 12 週、13 週	6	
		七	本土語-閩南語	第 8-13 週	6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1-13 周	9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8-9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6-8 周、第 15-17 周	18	

		七	數學領域	5	1	
		八	數學領域	第一週	2	
		九	數學領域	第四、九、十一週	9	
		七	社會領域	9、16	1	
		七	自然領域	第 4 周	1	
		八	自然領域	13、15	4	
		九	自然領域	二	2	
		七	藝術領域	音:10	音:1	
		七	健體領域	1、2、3、4、5、6、7		
		七	綜合領域	家：1-12	12	
		八	綜合領域	家：3-20 輔：9-11	18	
		九	綜合領域	家：2-4、8-17		
		混齡	特教領域	2-3、4-5、6-7、8-10、11-13、16-18、19-20	52	
5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	七	國文領域	第 8 週、第 9 週	6	*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0 條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八	國文領域	第 12 週、13 週	6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1-12 周	6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8 周 第 18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15-16 周	6	
		七	社會領域	第 5 周	1	
		七	健體領域	14、15		
		八	健體領域	8、9		
		混齡	特教領域	19-20	2	
6	全民國防教育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8-19 周	6	* 全民國防教育法第 7 條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12-13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2-3 周	6	
		七	社會領域	16	0.5	
		混齡	特教領域	2-3、4-5	4	

7	國際教育	八	本土語-閩南語	第 20 週	1	依新北市教育局 109 年 2 月 20 日新北教新字第 1090294487 號函辦理，自 110 學年度起實施國際教育 4 堂課。 本學期實施 4 節課，惟經由各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得彈性調整實施學期。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9-20 周	6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7-8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3-4 周	6	
		七	數學領域	16	1	
		七	社會領域	15	0.5	
		八	社會領域	2、3、6、7、9、10、11、12、15、16、17、19、20	3.0	
		九	社會領域	4、5、6、7、8、9、10、11、12、13	3.0	
		七	自然領域	第 8 周	1	
		九	自然領域	十一、十三	6	
		七	藝術領域	音:3、11-20	音:11	
		八	藝術領域	音:6-10 表:6-12、14-15	音:5 表:9	
		九	藝術領域	音:6-10、16-17 表:1-10	音:7 表:1-10	
		八	健體領域	1、2		
		九	健體領域	7、8、9、10、11、12、17		
		九	綜合領域	童:13-17	5	
		混齡	特教領域	6-7、8-10、11-13、14-15、16-18	23	
8	交通安全教育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5-6 周	6	*依本局 111 年 6 月 1 日新北教社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4-6 周	9	字第 1111024582 號函辦理，自 111 學年度起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每學年 4 小時。每學年實施 4 小時，原則每學期 2 小時，惟經由各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得彈性調整實施學期。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10-11 周	6	
		混齡	特教領域	16-18	3	
9	其他安全教育議題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5 周(戶外安全)	3	*依本局 111 年 2 月 25 日新北教工環字第 1110333562 號函辦理。(至少一個年段實施)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16 周(安全教育-心肺復甦術)	3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6 周(人際溝通安全)	3	
		八	自然領域	10-11、19	4	
		七	健體領域	19		
		八	健體領域	5、6、7、8、16、17、18、19、20		
		九	健體領域	15、16		
		混齡	特教領域	2-3、14-15、19-20	12	
10	生命教育	七	國文領域	第 1 週、第 2 週、第 3 週、第 4 週、第 5 週、第 6 週、第 13 週、第 14 週、第 15 週、第 17 週、第 18 週	33	依教育部 111 年 11 月 2 日臺教學(一)字第 1112806266 號
		八	國文領域	第 15 週、第 16 週、第 17 週、第 18 週、第 19 週	12	
		九	國文領域	第 8 週、第 9 週、第 10 週、第 11	21	

				週、第 12 週、第 14 週、第 15 週、第 16 週		
		八	本土語－閩南語	第 1-6 週	6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4 周 第 6 周	6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5-6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15-17 周	9	
		八	數學領域	第二、十週	4	
		七	自然領域	第 2 周	1	
		九	自然領域	十二、十三	6	
		七	藝術領域	表:17	表:1	
		七	健體領域	6、8、9、10、 16、17、18、19、 20		
		八	健體領域	6、7、10、11		
		九	健體領域	13、14		
		混齡	特教領域	11-13、14-15	5	
11	戶外教育	七	國文領域	第 10 週、第 11 週、第 18 週、第 19 週	12	112 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至少一個學年實施)
		八	國文領域	第 7 週、第 17 週、第 18 週	9	
		九	國文領域	第 1 週、第 2 週、第 10 週	9	
		七	本土語－閩南語	第 15-17 週	3	

		八	本土語－閩南語	第 8-13 週	6	
		七	英語文領域	第 15-17 周	9	
		八	英語文領域	第 4-5 周	6	
		九	英語文領域	第 12-13 周	6	
		九	社會領域	5、6、8、9、10、11、12	2.0	
		七	自然領域	第 15 周	1	
		八	自然領域	1、3、8、9、10、11、14	2	
		九	自然領域	二、十六	6	
		七	綜合領域	童：1-12	12	
		八	綜合領域	童：1-19	19	
		九	綜合領域	家：5-7	3	
		混齡	特教領域	6-7、14-15、16-18	10	
12	閱讀素養教育	八	數學領域	第一至二十週	20	
13	品德教育	八	數學領域	第一至二十週	20	
14	人權教育	八	數學領域	第十一週	2	
15	法治教育	八	數學領域	第十四週	2	
16	生涯教育	八	數學領域	第十八週	1	

備註：

(一)必要辦理項目（融入課程實施）說明：

1. 依總綱規定，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必要時由學校於校訂課程中進行規劃。
2. 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另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4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治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
3. 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9 條之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期應實施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至少 2 小時(課程應包括：他人性自主之尊重；性侵害犯罪之認識；性侵害危機之處理；性侵害防範之技巧；其他與性侵害防治有關之教育)。
4. 環境教育課程每學年至少 4 小時(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
5. 家庭教育課程每學年至少 4 小時(103.6.18 修正公布之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
6. 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0 條之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有 4 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但得於總時數不變下，彈性安排於各學年實施。
7. 依據「全民國防教育法」第 7 條規定：「各級學校應推動全民國防教育，並視實際需要，納入教學課程，實施多元教學活動」請各國中小融入相關學習領域及活動進行教學。
8. 依據本局 109 年 2 月 20 日新北教新字第 1090294487 號函文各校，自 110 學年度起實施國際教育 4 堂課，學校得將國際教育議題融入生活課程、英語文、社會及綜合活動等領域，規劃多元適性之教學課程，每學年將課程計畫提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每學年實施 4 節課，原則每學期 2 節課，惟經由各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得彈性調整實施學期。
9. 依本局 111 年 6 月 1 日新北教社字第 1111024582 號函及 111 年 7 月 7 日新北教社字第 111125737 號函文各校，自 111 學年度起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每學年 4 小時，原則每學期 2 小時，惟經由各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得彈性調整實施學期。請學校參考交通部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所提供課程示例，將每學期 2 小時之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健康與體育、生活、綜合等領域，以年段方式規劃多元適性之教學課程，並於每學年將課程計畫提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
10. 其他安全教育等議題(111.2.25 新北教工字第 1090294487 號函辦理)。
11. 依據教育部 111 年 11 月 2 日臺教學(一)字第 1112806266 號辦理生命教育。

12. 集中式特教班配合各議題規定時數辦理，可採用下列方式進行：配合學校行事、融入領域學習或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或運用早自習、班會等時間進行。

(二)各校依實際需要自行選擇辦理項目

1. 防災教育課程(98.2.17 北府教環字第 0980095022 號函)。
2. 品德教育融入教學(94.12.06 北府教特字第 0940840650 號)及品德教育(教育部國教署 107.5.3 臺教國署國字第 1070049374 號函)。
3. 交通部兒童安全通過路口教案會議(107.3.6 新北教社字第 1070366699 號函)。
4. 國中多元評量素養融入教學(103.03.27 北教中字第 1011512677 號)。
5. 提升國中英語教學品質(103.04.30 北教中字第 1031713254 號函)。
6. 國民中學深耕閱讀融入教學(103.05.13 北教中字第 1031816070 號函)。
7. 七年級「青春 orz-品德教育手冊」及八年級「品德蜜蜜甜心派教學手冊」，為導師配合早自習及班會時搭配影片之教學手冊，
請國中各校應安排於每學年度 9 月起，每月第一週班會統一播放，每月播放 1 個單元(101.2.6 北教特字第 1011176798 號函)。
8. 法治教育課程列入課程計畫，每學年度國中八年級實施 3 小時融入式教學(教育部 101.7.15 臺國(二)字第 1010123004 號函辦理)。
9.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5 月 2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057776 號函，請各公私立國中課程發展委員會「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課程小組」規劃生涯發展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計畫。
10. 資訊素養觀念宣導(108.3.11 新北教研資字第 1080399532 號函)。